翻譯管見

奚明遠著

天工書局印行

有所權版
究必印翻

翻譯管見

著　者：吳　明　達
發行人：倪　啓　華
印行者：天　工　書　局
門市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49號
（黎明重慶大廈地下一樓中華書城）
郵　撥：107233 黃天工書局帳戶
電　話：8440011 3317778號
[illegible]532號
[illegible]自出版

8933　　定價100元

作者小傳

吳明遠，浙江天台人，現年五十五歲，海軍軍官學校四十年班畢業，現任海軍學術月刊總編輯。迄今已有二十五年之翻譯經驗，主要譯作含共產主義的社會學與心理學，明日戰略，世界征服者，自私的藝術，延安日記，語言表達的藝術，第六感，節食大革命，冥界秘聞實錄，及空難幽魂等。

序　言

猶憶早年就讀海軍官校時，除少數課程如國文與國父遺教之類係使用中文教材，其餘的絕大多數課程均使用英文教科書，海軍專業課程及自然科學是如此，甚至西洋史亦然。平心而論，以高中畢業生的英文程度，去閱讀並使用那種英文課本，實在不無困難。雖然如此方式可有助於提升學生的英文能力，但學習有關課程的效果則有所損失。因此，我在當時心想，那些英文課本若能都譯成中文的，該有多好。

僅此一例，即足以說明翻譯的重要性。

早年頗多有關翻譯與創作孰難的爭議。有若干不懂翻譯的人，認爲翻譯是小道，無非是雕虫小技，只是拾人牙慧而已。目前對此種論調已無再加以駁斥的必要。我們只須拿胡適之先生所說過的一句話作爲證明：他認爲翻譯遠較創作爲難，因爲就他個人而言，若要翻譯，每天僅能譯出兩百字，創作時則能寫出數千字。

在此我要約略敍述一下自己磨練英文翻譯的經過情形，以供有志譯事的青年朋友參考。其中你認爲好的部分，不妨依樣葫蘆；不好的部分，可引爲前車之鑑，別再走我同樣的冤枉路。

憑良心說，就我在海軍官校求學時的英文程度而言，在全班同學中充其量只是中上水準，不過國學程度算是不錯的（這得歸因於在初中時碰到一位極出色的國文老師），復因愛看閒雜書籍，故普通常識也還過得去。

出了校門之後，我才開始在英文方面下功夫。首先是將官校所給的那本英漢字典，從頭到尾詳讀一遍，並將其中我認爲比較重要而尚未記得的單字及片語逐一抄錄下來。爲求便於背

誦及記憶起見，又將其分類重抄一遍。於公餘之暇，我就抽點時間來閱讀並背誦這份資料，同時並不斷加入新資料。

然後是找一本約十餘萬字的英文小說來練習翻譯。雖然是練習，也沒有要在譯成後賺取稿費或版稅的打算，我却是一字不苟，確本信達雅的原則行事。

有時，我也用已有中文譯本的英文小說來練習翻譯，不過僅翻譯其中的若干部分，然後以自己的譯文與他人的既有譯文作比較，看看是誰的較高明。

前述的這兩項過程歷時六年。繼而被調至國防部某單位工作。該單位有兩項例行的翻譯工作，其一是夜間輪值翻譯合众國際社的電傳打字新聞，另一是分譯英文的情報週報。當時，有部分同事都將自己分內的此等工作推給我這小老弟做，一則是他們多曾當過副武官，不願爲些微的稿費或值班費工作，再則那種趕時間的翻譯工作，實在不易應付。我則認爲此種磨練機會是求之不得，多多益善，即使是沒有稿費，亦樂意爲之。

然後則是因替某一有多年翻譯經驗的同事捉刀代譯一篇文章，而獲得某編譯單位的賞識，即長期以翻譯爲副業。在我軍中生涯的最後八年，復以翻譯爲專業。

任一行業皆在出身上有所謂「科班」與「行伍」之分，就翻譯而言，我可算是標準的行伍出身，因爲我既未進過外語學校或外文系，迄今也未出過國門一步。因此，我的翻譯工作完全是閉門造車方式，出於自力摸索。

在正式以翻譯爲副業或專業的過去二十多年來，筆者計譯書三十餘部，中短篇譯作約三百多篇。在以翻譯爲專業的八年期間，主要工作是審核他人的譯作。在本書中所提出的，也正是我在過去這二十多年來有關此等翻譯與審核譯稿所得的親身體驗與心得。所以要以「管見」爲書名，無非是因爲這不過是一己之見。但個人確信，有志於譯事的讀者諸君，你若能充分體會並運用本書中所介紹的那些原則，你在歷練譯藝的過程中，至少不會像我當年那樣的艱辛。這也正是我要寫這本書的動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機與目的。

本書附錄中的中英對照資料，係選材自筆者過去所譯之書而仍保有原文書者。其內容務求具備趣味性，並求有益於人生。其中的譯文並非針對中英對照的特殊需求而譯，爲筆者平時譯書時之標準譯法。

奚明遠 於 72 年 12 月 1 日

目　錄

序　言

第一章　概　說……1

第二章　翻譯的技巧與藝術（上）……9

一、直譯乎？意譯乎？……9

二、長句的切割與化解……13

三、文字的增損……18

第三章　翻譯的技巧與藝術（中）……24

一、數與時……24

二、關於倒裝句……29

三、中文詞彙的活用與修詞的美化……30

第四章　翻譯的技巧與藝術（下）……37

一、問題字眼的翻譯……37

二、破解難字之道……45

第五章　軍語的翻譯……47

第六章　人名與地名的翻譯……57

第七章　標題的翻譯……64

第八章　註解的翻譯……71

第九章　翻譯時政治因素的考慮……77

第十章　文言乎？白話乎？……82

第十一章　標點符號……87

第十二章　合譯與節譯……93

第十三章　翻譯時其他注意事項……96

附　錄：中英對照選輯……106

一、蛛網結構：獵頭人……107

二、柯南道爾與靈魂學……120

第一章　概說

提　要

一、從事翻譯的最大樂趣，是能較一般人先得悉諸多彌足珍貴的新知。

二、英文中譯所應具備的條件，是良好的英文理解力，卓越的中文表達能力，足夠的背景知識，與豐富的普通常識。

三、翻譯的最基本原則，首先要充分瞭解原文的意義，再以讀者所最能理解而最習慣的中文句子予以傳譯，並盡可能求譯文的典雅精煉。此即譯壇翹楚我海軍先輩嚴復先生所謂的信、達、雅。

四、翻譯態度要認眞，遇到疑難之處要多方推敲、查考，必要時向行家求教。

五、要勤查詞典，並要有足夠的好字典。一個英文單字都會有很多不同的解釋，若只作自己所最習知的一種意義去解釋，往往連最容易的字都會譯錯而大鬧笑話。

筆者從事翻譯工作凡二十餘年。在這二十餘年中，筆者幾乎每晚伏案至午夜，甚至甚少週末假日之可言。單就這一點而言，也許有人會認爲，如此爲之，豈不太辛苦而犧牲太大乎？實則，所謂甘苦得失，全在個人一念之間，至少就筆者本身而言，其間可謂甘多苦少而得多於失。

從事翻譯的樂趣與收穫，最重要的是能較一般人優先得悉一些珍貴的新知識，有時甚至是絕大部分人所絕無所知而影響整個世局的重要國際政治秘聞，或爲對每一世人均有切身關係的奇妙新知。再則，花了幾天甚至數月的時間，終於破解了一個難字或難句，亦有不亦樂乎之感。若逢原作

者提出某一不同於流俗的見解，正好與譯者之所見不謀而合，更是樂在心頭。

茲就個人對翻譯工作的實際累積體驗與心得，備述於下，以供有志此道之朋友參考。特別要聲明的是，本書所述者皆係針對英文中譯而言，而且僅爲筆者一己之管見，其中有關原則部分，應屬完全正確，但所舉述之譯例，並不見得就是盡善盡美的，因爲每人的看法不一定會相同。

英文中譯所應具備的條件

要將英文譯成中文的首要條件，是良好的英文理解力。這包括對英文文法的通盤瞭解，對英文句型的熟知，及對有關單字與片語的認識與活用。據筆者所知，有若干翻譯界知名的人物，均曾花過多年時間去熟讀英漢字典。

第二個必備條件是要有卓越的國學基礎，亦即中文表達能力。因爲最後所要讓讀者去欣賞的產物是中文，故中文一定要寫得像樣，至少要寫得相當通順。中文表達能力的良窳，與是否有閱讀及欣賞中國的舊小說與詩詞的嗜好有極密切的關係，筆者過去在招考編譯官面試時，每常詢問對方有無此項嗜好，以作爲是否應予錄取的主要依據之一。筆者認爲，有此嗜好者中文雖不一定就好，但無此嗜好者，其中文程度一定不會太好。尤其是詩詞，其最大特色，就是以最少的字數，最美的詞句，去表達最多的情感與思想。其次，多讀小品文亦大有助益。梁啓超的文體在民國初年被譽爲「任公體」，是將文言與白話融和得最高明的，當時各大報的社論率皆仿用此種文體，故又稱「社論體」。

第三個條件是足夠的背景知識，亦即與所譯資料有關的專業知識。蓋每一行業各有其獨特的「行話」，對同一英文字各有習用已久的特異譯法，若對此一無所知，就會譯出外行話來，而貽笑於該一行業的專家。當然，所譯的資料不見得都是本行的，那就得在遭遇疑難時去向有關行業的專家求教。

第四個條件是豐富的普通常識。普通常識的範圍極廣，眞是上自天文，下至地理，無所不包。例如，我們在譯西洋人的作品時，就必須對希臘神話故事及聖經故事有所瞭解，因爲他們的作品中經常引用其中的典故，正如我們的中文作品經常引用四書五經的典故一樣，若對此種典故一無所

知，勢必要鬧笑話。下面所舉的是與物理常識有關的譯例，是出在一篇評述蘇俄政治情勢的文章裏。

They are not the tips of an iceberg.

要補充說明的是，在此句之前，是說明在蘇俄的人民中，亦有若干對俄共政權頗有反感的人。當時，承譯此文的人及初審人都因缺乏有關冰山的普通常識而胡亂瞎猜，結果，出現了下面兩種徹底錯誤的譯法：

那不是冷酷事實的主要關鍵。

他們並不是完全受人崇仰的。

此句的關鍵是「冰山的尖端」，亦即冰山露出水面的部分。筆者在訂正此句的譯法時，即係根據三十多年前在海軍官校的物理教科書中所看到過的一句話：「冰山露出海面的部分，僅占其高度的七至九分之一，視其形狀而異。」爲恐記憶有誤，再查證一下百科全書的冰山一條，始放心將此句改譯爲「他們爲數甚少」，亦即「可別以爲這是一葉知秋的現象」。

又如通常在翻譯外國人名時，僅譯其姓氏，但有時亦會因而出問題。爲筆者所激賞的某翻譯高手於翻譯顧貝克博士之某名著時，曾將費正清（John K. Fairbank)譯成「費爾朋克」，將司徒雷登（John Leighton Stuart）譯成「史陶特」。這兩人都是中國通，中文譯名是他們自己定的，均非僅譯其姓。筆者與是書的譯者素昧生平，於將此書譯稿訂正後退還出版社時，即大胆判斷譯者之年齡約三十歲出頭，結果得知，果眞不出所料。蓋若年近四十而有此英文能力者，必知大陸陷共前美國駐華大使司徒雷登之名；若年未滿三十，當不致有此高深之中英文造詣。

若欲增進普通常識，端賴平時的不斷努力去涉獵羣書，多看報章雜誌。此舉不但對翻譯有益，亦可開拓精神生活領域，擴大心胸，並增進處世及解決諸多人際疑難的能力。

翻譯的最基本原則

中國近代的翻譯翹楚爲海軍前輩嚴復。嚴復先生即曾提出翻譯的三大要則：信、達、雅。信是不失原文之義，達是通順易懂，雅則是美化譯文。（但嚴公當時的所謂「雅」，與今日譯壇所講求的「雅」大有出入，他的雅是古雅，是要用詞深奧。這是因爲他在當時譯介西洋新知的主要着眼，是希望那些當政的老八股人物能欣賞他的譯作，從而採行新政而有利於

國家的現代化。）亦即在翻譯時，首先要充分瞭解原文的意義，再以讀者所最能理解而最習慣的中文句子予以傳譯，並盡可能求譯文的典雅精煉。

譯文的信達雅，當然與前述的翻譯人所必具的條件有關。也有人認爲，中英文的表達方式互異，欲信則不達，欲達則不信，其實，這是文章翻譯得不好之人的一種藉口。

下述的幾個譯文信而欠達的例子，是筆者在早年於審核他人譯稿時所發現的：

1. The election results touched off jubilation throughout the country.

選舉結果觸發了遍及全國的歡欣。

2. From each according to his abilities to each according to his needs.

從依照每人的能力到依照每人的需要。

3.……this might well have counterproductive influence on……

此舉也許會對……具有良好的反生產性的影響。

上述的第三句譯文，甚至連信的程度還不夠。這三句的譯法經筆者更改如下：

1.選舉結果使舉國歡騰。

2.各盡所能，各取所需。

3.此舉對……很可能具有不利的影響。

於將原文意義表達無誤之後，最重要的是要檢討所譯成的中文句子，像不像標準的、道地的中文表達方式。否則，就應予以修改。在修改時，不妨將原文的句子結構型態不予理會，僅着眼於在不損原義的條件下，如何將譯文修改得更通順，更精煉、更典雅。

增進翻譯能力的要訣——認眞

認眞是成就一切事功的必備條件。翻譯時若遭遇不懂的難字難句，憑手頭的參考工具無法破解時，切忌亂猜、亂譯、或乾脆予以刪除。此時就應去請教專家，不是翻譯專家，而是文中所述問題的專家。

多年前筆者曾將某外文雜誌上一篇有關美俄對抗問題的文章交由一位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資深的上校編譯官翻譯。在交譯前，筆者也曾將原文翻覽了一下，發現其中有一被加上引號的片語「Mexican stand off」，因而特別叮囑該編譯官注意該語，不可照字面直譯，應詳加查考。結果，他在翻譯此語時，英漢字典當然幫不上忙，大英百科全書中亦查考不到，於是胡亂譯爲「墨西哥遠離」。初審人予以過關不誤。筆者發現如此譯法，根本無法使人理解全句之意義，於是囑另一曾任連絡官多年的編譯官，持原文就教於在台之美國資深軍官。翌日該編譯官回報稱，曾向美軍顧問團之某少校請教，對方亦稱不懂。當時筆者認爲，此語必爲一洋典故，少校太年輕，自然不懂，正如中文古籍裏的典故不易爲年輕國人所知的情形一樣。於是再囑其向美國駐華武官請教。這一下立時有了結果。據那位資深上校武官稱，此一典故係出於美國西部拓荒時期。蓋當時每多槍手決戰情事，當兩個均屬第一流的神槍手於相隔數十步擺妥姿勢準備決一高下時，彼此均因鑽研於對方的威名而久久均不敢貿然先拔槍，此一局面即被稱爲Mexican stand off。瞭解原義之後，如何譯法，就至爲簡單，於是筆者乃將此語改譯爲「兩強僵持」。蓋西部槍手當時之不敢先拔槍，正與目前美俄雙方均不敢先發動核子攻擊的情形無異，均爲「兩強僵持」的局面。

筆者復於審核某君所譯某書時，發現有一片語被胡譯如下：

Eighteenth Brumaire of Louis Napoleon(1852).

路易拿破崙的第十八個布魯美爾（1852）。

此語倒不是誤譯，而是將重要的Brumaire這個字未予譯出，使讀者無法得知此語的意義。這是譯者不負責任的表現，其實他只要查閱一下大本的英英詞典，即可得知Brumaire爲法國革命曆的第二個月，即十月二十二日至十一月二十日。瞭解此一意義之後，當不難將此語改譯爲：

路易拿破崙在位的第十八個年頭（1852年）。

任何從事翻譯的人，都不可能遭遇不到難題，如果遭遇疑難即予放棄，那就永無進境可言。唯有認眞其事，有信心去破解疑難，並於有了幾次破疑解惑的成功經驗之後，就會觸類旁通，懂得於遭遇何種疑難時該向何種專家請教。例如韓國的人名是很難譯的，你一定得向韓國人（如韓國駐華大使館的人）請教。

勤查字典，要有足夠的好典

一般人在翻譯時的一個通病，是對一個英文字只作一種解釋，亦即只知採用他最習知的一種解釋。因此，最易譯錯的字，往往是最常見的字。筆者於過去審核譯稿時，即常發現甚多此種誤譯之例，茲舉其中二例如下

1 ……**gone for good.**

……去了壞的，換來了好的。

2 **But their efforts were lost in the face of determined resistance.**

但是他們的努力却因堅決反對者的面子面失敗。

在例1中，如果翻譯人發現如此譯法解釋不通，肯去翻查一下英漢字典中**good**一字有無其他解釋，當可發現**for good**之意爲「永遠」，馬上就可得知 **gone for good** 該譯爲「一去不返」或「永遠消失」。例2則錯在將**face**譯成「面子」，而不知**in the face of**爲一片語，應作「面對」解，否則，當知該句應譯爲「但是他們的努力却因遭遇堅決的反對而落空。」

蔣緯國將軍曾講過一個笑話：某位仁兄將該譯成「駁船」的 **lighter**譯成「打火機」。又早在坊間出售的「阮高祺回憶錄」，將該譯成「宿舍」的**quarter**誤譯爲「四分之一」，以致該譯爲「住在機場的宿舍裏」的句子，竟被譯成「住在機場的四分之一裏」。此等笑話皆因不勤查字典所致。

一個英文字或片語，往往有數種不同的解釋，翻譯時應就上下文的意義去推敲，選擇其最適合的解釋。例如一般均知**Commander in chief**爲總司令，但此一片語有時亦作「最高統帥」解。

再如**Party**這個字亦甚易被譯錯，尤其是老愛不加考慮就將之譯爲「政黨」的人。以致當若干國家的代表在談判問題時，**each party** 原本該譯爲「雙方」（若爲兩個國家時）或「彼此」，却被譯成「每一政黨」。

Military 尤其對軍中而言，是一個最普通的字。但有一位軍中同仁於翻譯一本評述中共解放軍的書籍時，將某節的標題 **Mililary Generations**竟譯爲「軍事年代」。此一錯誤是源自對這兩個字的意義未完全瞭解。他不知 **Military** 尚有「軍人的」的解釋；**generation** 是「代」，可非「年代」。因此，該詞的正確譯法應該是「軍人輩別」。

一般英漢字典因限於篇幅，對每一英文字的中文解釋並不完整，有時

候解釋得也欠得體。此時，就得靠自己所知的豐富中文詞彙，選擇最適合的詞語去傳譯。

例如 desirable 這一形容詞實在很難翻譯，綜合英漢詞典將此字譯爲「想望的；值得想望的」，遠東英漢詞典譯爲「值得要的」。此等譯法似乎均非所宜，至少就中文修詞而言，均感彆扭。此一英文字惟有四川方言「要得」最能傳神，國語中「可取的」勉强可用。

to kill 是最簡單的動詞，但若一味譯爲「殺死」，亦有未妥。例如於描述警匪槍戰時，警方打死匪徒，可譯爲「擊斃」，不可譯爲「殺害」；匪徒射殺警察，則宜譯爲「殺害」，而不宜譯爲「擊斃」。在同一情況中，to be killed ，如果死的是匪徒，可譯爲「斃命」；如果死的是警察，則宜譯爲「殉身」或「捐軀」之類。這就是用詞裏顯示了褒貶之義。同理，「四位强盜」及「一位匪酋」中的「位」字是用不得的。

再如在論及中東糾紛的一篇文章中，說以阿雙方有 ancient frictions,英漢詞典中 ancient 只有「古代的」這一解釋，但若將之譯成「古代的摩擦」就解釋不通，而宜譯爲「由來已久（或古已有之）的摩擦」。

至於詞典，當然是多多益善。但是壞辭典則備之無益，例如早年所出版目下仍有售的「英英英漢國際大辭典」就是毫無價值的。英漢詞典中，筆者認爲以遠東與綜合兩種較佳。但因所含字彙皆不夠，必須輔以大本的英英詞典。字數最多的是六十萬字的 Webster's Third New International Dictionary ，此一詞典較貴，也許私人購用不便。這本詞典對每一英文單字的解釋是最完整的，假如某字有二十種不同的解釋，一般英漢詞典僅約載用其中的三分之一。另一部有二十五萬字的 Random House Dictionary of English Language ，也許較適於私人購用。此一詞書片語多，且附有法英、英法、西英、英西、義英、英義及德英、英德詞典，另附有世界地圖及世界地名索引，至爲實用。公家的編譯單位除應有此等詞典外，尙須購置大英百科全書以備查考。另外專業詞典亦不可少，亦即所譯資料是屬於何一行業的，必須要有該一行業的專用詞典。雖然此等專業詞典，例如三軍的軍語詞典，皆因限於編修的人力與財力，無法保持常新，亦即無法備載新詞，但有了總比沒有好。此外，俗語詞典亦應具備，尤其在翻譯小說時，更少不了此種詞典。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有志於翻譯者，絕不可吝惜購買所需工具

書的錢。翻譯用的工具書很多，除前述的各種詞典（當然尚需好的中文辭書）及百科全書之外，聖經（英文及中文的）亦是工具書之一，凡涉及普通常識的書籍，無一不具參考價值。

第二章　翻譯的技巧與藝術(上)

提　要

一、所謂翻譯的技巧與藝術。就是如何求譯文的「達」與「雅」，當然必須以求信爲前提。

二、翻譯之事本來就不該有直譯與意譯之別與爭。過分强調直譯的人，無非是因中文表達能力欠佳而以强調直譯作爲掩飾；過分强調意譯的人，則無非是因英文理解力欠佳而以强調意譯作爲掩飾。

三、好的譯文只有一種，那就是絲毫不失原文之義，而中文的表達方式是該文的多數讀者所最能理解而最習慣的，並盡可能求譯文的典雅精煉。

於前述的翻譯基本原則中，曾提及在翻譯時，首先要充分瞭解英文句子的原義，亦即所譯成的中文句子要絲毫不失原文之義，要忠於原文，這就是「信」。其次，所譯成的中文句子，必須至爲通順，措詞用語必須是你的讀者所最能習慣的。亦即對譯文的預想讀者而言，是最標準的中文表達方式，這就是「達」。至於如何更進而求譯文的盡善盡美而臻於化境，則是「雅」。求譯文的「達」與「雅」，也就是翻譯的技巧與藝術。

筆者認爲，每一個句子的翻譯，都必須經過上述的這三個歷程。翻譯能力强的人，從原文句子譯成理想的中文句子所費的時間短；能力較差的人，則所費的時間長。每一個從事翻譯的人，不論是專業的或是業餘的，都必須秉持這種態度爲之，否則，在譯藝上將無進境可言。

以下將就有關翻譯的技巧與藝術的詳細原則逐一探討。

一、直譯乎？意譯乎？

在譯事上之所以有「直譯」與「意譯」之議與爭，主要是因爲中英文的句子結構有別，而坊間的一般英漢詞典的未盡理想，似亦應負部分責任。

直譯所强調的是百分之百忠於原文；意譯所强調的是求譯文百分之百

是中文，通順易懂，不帶絲毫洋味。但筆者認爲，將上述的這兩段話連貫起來，不冠以「直譯」與「意譯」的名義，豈非就是最佳的翻譯方式嗎？

過分强調直譯，譯文中自必到處是倒裝句子，很多「們」字，很多「的」字，很多「一個」，很多「它」字，很多念起來教人喘不過氣來的長句子。這樣的譯文，確是洋味十足，根本不像中文，令人不忍卒讀。此種毛病大約與國人在中學階段所接受的英文啓蒙教育有關，因爲有些（也許是多數）英文老師爲了給學生灌輸英文文法的概念或英文句型結構的知識，而過分强調某些東西，食洋不化，終於使很多受教的學生積習難改。

例如我在高中一年級時，英文老師某次要我們練習譯翻一段課文。老師在批改我的譯作時，將某句中最後的一個「了」字予以刪除，說是英文中並無「了」字之相對字。我說完成式的句子應含有「了」字之義，老師還是不表同意。因此，如果我以自己目前的這種方式去翻譯當年的那一段課文，再送請當年的那位老師去批改，一定會被大罵一頓。因爲其中的「毛病」太多，我可能將被動式的句子譯成主動式，可能「漏譯」很多「的」字，「數」也大有問題，甚且偶而連動詞、名詞或形容詞都「搞不清楚」。

但若過分强調意譯，而只顧及譯文的流暢及美化，罔顧原文的意義，那也不算是眞正的翻譯。實則，此種人只不過是英文理解力不夠水準，又不肯於遭遇疑難時去費時推敲、查考或請教旁人，而一味以强調意譯作爲掩飾而已。同理，我們亦不難想知，過分强調直譯的人，亦無非是中文表達能力太差，而以强調直譯作爲掩飾。

不過有一種極端强調直譯的人，似乎又不屬於上述的這一心態的人。據譯界的一位朋友稱，他曾替某單位翻譯過一些文件，該單位所要求的是百分之百的直譯，並要求若於將譯文譯回原文時，必須一字不差。

在如此要求下所譯出來的中文，一定會教人不忍卒讀，可眞成了道地的洋式中文。

我們姑且拿一段英文，以如此方式去翻譯，看看所譯出來的東西是什麼樣的調調兒。

The Soviets have never accepted the doctr.ne of mutual assured destrution.They do not believe nuclear war.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